

# 中药材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一志愿考生复试及录取工作

## 实施细则

### 一、复试内容及方式

#### (一) 复试内容

##### 1. 专业课考核

严格按照《中药材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》中各复试科目的参考书目进行考核（满分 100 分，考试时间 60 分钟）。

##### 2. 综合面试

包括外国语听说能力考核（20 分）；专业素质与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与科研潜质等（80 分）。满分 100 分。

##### 3.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

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等方面。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，但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##### 4. 面试顺序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。

5. 以同等学力身份（专科毕业至入学报到时满 2 年以上或本科结业）报考的考生，需加试 2 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，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。加试每门课程满分为 100 分，其中任意一门加试成绩低于 60 分视为不合格，将不予录取。加试的具体形式由学院自行确定。

#### (二) 复试方式和时间：

##### 1. 方式：现场复试。

##### 2. 笔试时间：4 月 1 日上午

##### 3. 面试时间：4 月 1 日下午—4 月 3 日。

（具体时间和地点请随时关注学院和各学科的通知，请考生保持通讯畅通）。

## 二、总成绩计算和录取原则

1.复试成绩总分 $\geq 120$ 分为复试合格。总成绩=(初试成绩总分/5) $\times 70\%$ + (复试成绩总分/2) $\times 30\%$ 。按总成绩由高分向低分顺次录取。

2.不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，不予录取。不参加复试、复试不合格或加试不合格的考生均不予录取。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，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，录取资格无效。对弄虚作假者，无论何时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
## 三、资格审核

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前须按照规定时间进行资格审核，办理复试相关事宜。考生在需在3月31日12:00之前将以下材料传到各学科邮箱中（中药学（学硕、专硕）：rs0109@163.com；生态学：yangliff@126.com；药学：songmingjie2017@126.com；农艺与种业：di@jlau.edu.cn。文件命名方式：姓名+考号。

1. 全日制统招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：①学生证；②身份证；③本科学习成绩单；
2. 非应届毕业生须提供：①身份证；②本科（或专科）毕业证；
3. 未通过网上报名学历校验的考生须提交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”下载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。
4. 在国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，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。

各学科复试小组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，并在复试前使用学信网系统，综合运用人脸识别、人证识别，综合比对“报考库”“学籍学历库”“人口信息库”“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”等，加强对考生的核查。

## 四、复试纪律和要求

1. 各学科复试全程须录音录像，以备复查。复试前考生要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。考生不得录音录像，不得将复试过程外泄，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，否则学校有权追究其责

任，并取消复试成绩。

2.对复试录取期间违反相关规定发生舞弊事件的，一律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，将按规定对有关人员进行追责问责，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3.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即按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计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。新生报到后将对录取的考生进行全面复查，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4. 复试现场要落实校园公共区域日常卫生管理制度和消毒制度，保持复试场所换气和清洁消毒，并摆放公用消毒用品供考生自行使用。现场复试考生原则上须佩戴口罩参加复试。

## **五、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及电话：程老师，0431-84533352。